

盐东战役：华中我军转入战略进攻首夺中心城市

□ 贺 煜

盐东战役，又称叶挺城战役（1946年4月25日，苏皖边区政府为纪念新四军军长叶挺，决定改盐城县为叶挺县），是华东野战军一部，于1947年8月6日至12日，在江苏盐城、东台地区进行的城市攻坚战。此役，共歼灭国民党军7000余人，攻克据点10余处，使苏中、苏北解放区连成一片，有力支援了晋冀鲁豫野战军主力挺进大别山及华东野战军主力在山东的作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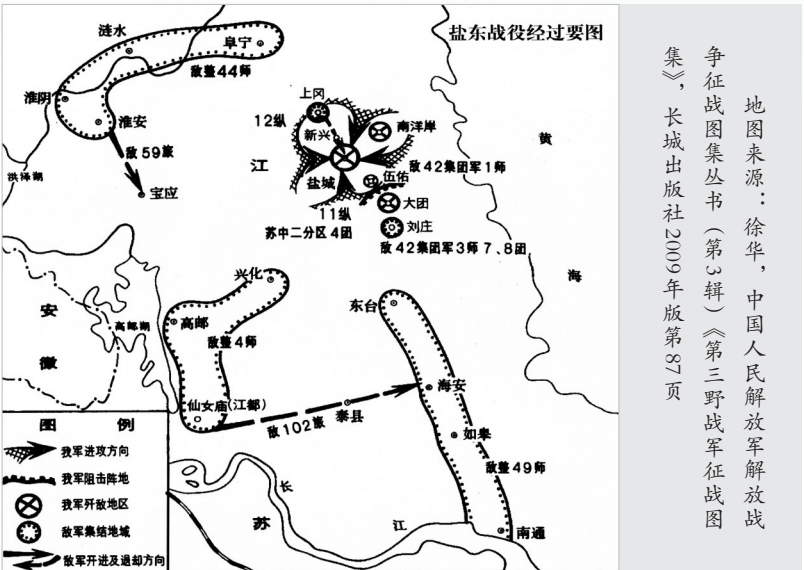
从战略全局谋划战役

解放战争进入第二个年头，中共中央、中央军委根据战争形势的发展，组织人民解放军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1947年7至8月，刘伯承、邓小平率领晋冀鲁豫野战军主力（亦称刘邓野战军或刘邓大军）突破黄河天险，向大别山进击；陈毅、粟裕指挥华东野战军主力组成外线兵团（亦称陈粟野战军或陈粟大军）挺进鲁西南；陈赓、谢富治指挥晋冀鲁豫野战军一部（亦称陈谢集团或陈谢大军）挺进豫西。三路大军成品字形阵势，互相配合，机动歼敌。另华东野战军内线兵团和西北野战军继续在山东和陕北战场钳制国民党军，策应三路大军的中央突破。

国民党军在组织中原防御和股东“九月攻势”的同时，仍集中20多个旅的正规军，在大量反动武装的配合下，依托占据的各主要城镇和交通要道，采取“轮番扫荡”“分区清剿”“梳篦搜索”等方式，进一步对苏皖边区和山东占领区展开近似疯狂的“清剿”和“扫荡”。为策应刘邓、陈粟大军挺进中原，切断国民党军进攻山东的补给线，支援山东战场的内线歼敌，同时打破国民党军分割苏中、苏北解放区的局面。坚持在苏中、苏北的华东野战军第11、第12纵队，会同苏北军区第5军分区、苏中军区第2军分区部队，利用国民党军驻苏北、苏中部队外调，其他部队调整部署尚未完成，兵力分散、防守力量相对空虚之际，向守备薄弱的盐城、东台地区国民党军发起攻击。

肃清外围，兵临城下

盐城位于（南）通（贛）榆公路



中段，苏中、苏北交界处，是连接苏鲁地区的主要交通枢纽之一，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期间一直是敌我双方反复争夺的战略要地。1946年12月，华东野战军主力北上山东后，盐城陷入敌手，横插在苏中、苏北两大解放区之间，把华中根据地截为两块。国民党军占领盐城后，将其建成在苏北的重要补给基地，筑有坚固的防御工事。守敌为郝鹏举第42集团军第1师残部2个团及保安团、还乡团等地方反动武装近万人。战前，为了统一指挥，成立了盐东战役前线指挥部，由第11纵队兼苏中军区司令员管文蔚任总指挥，第12纵队兼苏北军区司令员陈庆先任副总指挥。经过隐蔽仔细的侦察和判断之后制订了详细的作战计划，决定战役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扫清盐城以南的伍佑、大团、便仓、南洋岸等地外围据点；第二阶段包围并攻克盐城，全歼守敌。

8月6日晚，第11纵队从南面突然包围伍佑、便仓、大团等据点，第12纵队从北面包围南洋岸等据点，战至7日，伍佑、大团、便仓、南洋岸等据点相继被我军攻克，全歼守敌。10日晚，第11纵队及苏中军区第2军分区部队从东南、西南，第12纵队及苏北军区第5军分区部队从东北、西北向盐城逼近，进入攻击阵地。至11日拂晓，全部占领了城外的零星据点，被击溃的敌人急忙退缩于城中，并将所有通向城里的桥梁全部拆毁。我军即用火力压制敌人，突击架桥，并进行总攻前的各项准备。

至此，战役第一阶段任务圆满完成。为鼓舞士气，前线指挥部发布第3号政治命令：“叶挺城战役务必夺取全胜，哪个团首先攻进城，首先完成突破任务，同时支援部队好，战场纪律好，就授予哪个团以‘叶挺部队’的光荣称号，并授予表现突出的个人‘叶挺勇士’的光荣称号。”号召参战部队全体指战员英勇作战，积极开展杀敌立功的竞赛活动。

一往无前，直捣敌巢

12日凌晨，总攻开始了。炮兵集中火力猛轰敌人的防御工事，敌地堡等大部分被摧毁，城墙也被打塌了几个大的缺口。我各部队所有轻、重机枪以强大的火力压制敌人，攻城突击部队从东、南、西、北四面发起猛攻。在城东方向，担任攻打东门突击任务的第11纵队第31旅第92团1营3连，冒着敌人的枪林弹雨迅速通过浮桥，朝城墙直扑过去。

冲在最前面的5班突遭敌密集机枪火力压制，无法动弹。在这紧要关头，6班副班长陈和进挺身而出，顺着一处坍塌成斜坡的城墙，越过障碍，快速登上城头，成为此次战役登城第一人。城墙上的守敌被陈和进的勇猛行动惊得目瞪口呆，乱成一团。陈和进乘机向敌人扔去一枚手榴弹，紧接着开枪射击，将1名敌排长和1名敌班长打伤在地，其余的敌人见状向城内仓皇逃窜。陈和进紧随其后追

歼逃敌，途中不幸被敌人击中倒下，班里的战友跑过来搀扶，陈和进忍着剧痛吃力地说道：“不要管我，你们快去消灭敌人，冲啊！”说完，咬紧牙关又向前爬去，1米，2米，3米……在他身后留下一道长长的血迹，直至壮烈牺牲。在陈和进英雄壮举的激励下，突击连和后续部队的指战员们奋勇向前，以摧枯拉朽之势从东门一直打到西门，迅速割裂了敌人的防御体系。

城西北方向，攻打西门的突击队由第12纵队第35旅第103团1营2连31名指战员组成，在队长高荫银副连长指挥带领下，奋勇冲过80米长的开阔地和壕沟，涉过两大多宽、齐胸深的护城河，迅速冲到城墙下，向城头甩出一排排手榴弹，炸得敌人晕头转向，随即架设云梯攀登城墙。排长马标途中腿部受伤，仍旧咬紧牙关，第一个跳下护城河，第一个爬上城头，拖着受伤的右腿，仅用4分钟就将红旗插上了城头。战斗中不幸被敌手榴弹炸伤，仍不忘鼓励大家杀敌立功，最后光荣牺牲。突击队长高荫银被敌人连人带梯掀进护城河，他忍着剧痛爬上岸，重新爬上云梯，带领突击队员冲上去。在和数十倍的敌人反复肉搏中，突击队31人最后只剩下6人，其中还有4名伤员，却牢牢守住了突破口。

与此同时，其他各部队相继突破敌城防攻入城内，与敌人展开激烈巷战，将守军大部歼灭，残敌退缩至盐城中学负隅顽抗，第11、第12纵队各1个团再次发起猛攻。在我军强大军事打击和政治攻势下，残敌被迫缴械投降。至此，我军仅用了10余个小时，就一举拿下了这座江苏境内赫赫有名的城池。战后，中共中央华东局和华东野战军总部发来贺电，嘉奖盐东战役有功部队和有功人员。第92、第103团分别被第11、第12纵队授予“叶挺部队”光荣称号，成为我军历史上仅有的两支以“北伐名将”叶挺的名字作为荣誉称号授予的团级部队。



赵尔陆，1905年出生于山西崞县（今原平市）北三泉村。他在革命战争年代南征北战，新中国成立后致力于国防工业建设，为“两弹一星”事业作出巨大贡献，被毛泽东称赞为“内行”。1955年，赵尔陆被授予上将军衔。

机缘巧合肩负军需工作

1927年8月，赵尔陆参加了南昌起义，由于表现出色，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1月，赵尔陆参加朱德、陈毅领导的湘南起义后，跟随部队到达井冈山。在那个战火纷飞、资源匮乏的年代，物资补给工作可谓十分困难。党组织把这项艰巨的任务交给了赵尔陆。井冈山时期，赵尔陆利用缴获的机械设备组织军工生产，缓解了部队的装备需求。战场上缴获的先进武器都要经赵尔陆的手再行处理分配，让他得以经常接触、了解各种枪支器械，为其日后任职国防工业部打下了基础。1932年4月，红军攻克福建漳州，缴获大量武器装备。赵尔陆一面组织人员设置规章制度，对战利品进行统计造册，防止混乱现象发生；一面继续筹集食盐、药品、布匹等重要物资，发动当地裁缝抓紧为红军赶制军装。此外，他还动员当地工人参军，壮大军队的技术力量，为反“围剿”作出巨大贡献。

1934年，赵尔陆参加红军长征。途中，红军来到了海拔4000多米、常年积雪的夹金山，此时许多将士仍身着单衣，部队急需棉服。正当大家一筹莫展，不知该去哪弄来布匹和棉花时，赵尔陆却发现本地羊毛质量非常不错，便向当地百姓采购了一批羊毛，教战士们捻毛线、织毛衣毛裤，解决了部分人员的御寒问题。赵尔陆这招及时解决了行军路上的大难题。为了保障部队各方面的供应，赵尔陆始终尽职尽责，很好地满足了部队作战需要。全面抗战爆发后，赵尔陆任八路军总供给部副部长；解放战争时期，赵尔陆任晋察冀军区参谋长、华北军区参谋长兼后勤司令部司令员，为淮海、平津等战役提供了重要的后方保障；新中国成立后，赵尔陆成为第二机械工业部首任部长。原总参谋部顾问孙毅将军回忆说：“赵尔陆后勤工作抓得好，为部队筹钱、筹粮，保障部队供应，是一个称职的后勤司令员。”

临危受命发展国防工业体系

新中国成立后，为了保障自身安全，我国更加意识到构建现代国防工业体系的重要性。抗美援朝开始后，如何保障前线物资供应，成为摆在大家面前的一道难题。于是，毛泽东提出组建第二机械工业部，尽快组织生产战争所需枪支弹药等物资，并将此事交由赵尔陆负责。赵尔陆毫不犹豫接下了这块“硬骨头”。1952年8月，第二机械工业部在原重工业部所属兵工总局、航空工业总局、电信工业局的基础上组建而成，赵尔陆任部长。一直以来，赵尔陆认为“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他语重心长地对战士们说：如果我们制造的武器质量不好，那就是给敌人帮忙了，所以我们一定要认真谨慎地对待自己的工作。赵尔陆从技术、生产、成本三方面管理入手，提出要保证质量、提高效率、降低成本。要求各企业对军工产品建立统一严格的规范标准，完全按照图纸和技术标准生产。他统一领导原来分散的军事工业，保质保量地为前线部队提供了大量军需物资。

1956年，赵尔陆一行人到苏联参观兵工厂，学习武器制造技术。他意外发现中国当时所生产的武器其实是苏联早就淘汰的，我们的武器制造技术远远落后对方，提出想要进一步参观的意愿也遭到了苏方拒绝。赵尔陆彻底明白了：苏联不想让我们搞科研，只让我们搞仿制。他暗下决心，靠别人是靠不住的，一定要创新和设计，发展我国自己的国防工业。回国后的赵尔陆很快召集一批科研人员，将研究机构 and 工厂有机连接起来，推进产研一体的模式，一方进行设计，另一方马上根据图纸生产制造，提高研发效率。1957年3月，赵尔陆主持召开国防工业企业领导干部会议，

被毛泽东称赞为『内行』的赵尔陆

□ 李海龙 王瑞杨

将“平战结合，军民结合，以军为主，寓军于民”作为国防工业和平时期的总方针。

从“门外汉”到“内行”专家

1961年，赵尔陆被任命为国务院国防工业办公室常务副主任，主要协助罗瑞卿管理国防工业。1962年，二机部经过认真研究，向党中央提出争取在1964年、最迟在1965年上半年爆炸我国第一颗原子弹的“两年规划”。但核武器的制造方法属于绝对机密，所有国家都对其守口如瓶。没有外国的帮助，只能由我国自己迎难而上、自行钻研。为此，党中央成立了15人专门委员会，全面领导原子弹和卫星的研制工作，赵尔陆也是其中一员。中央专委成立后，周恩来提出战略重点：先抓原子弹。作为这一领域的“门外汉”，赵尔陆恶补相关知识，带领工作组常年奔波于北京、甘肃和青海的核武器研制单位，到各研发、加工、组装、测试现场仔细观察，详细了解试验的进度，有效化解所遇到的各种问题。

1964年上半年，青海正为第一枚原子弹能够成功爆炸而做紧张准备，赵尔陆立马动身前往现场。此时的赵尔陆已患上严重的肺气肿和哮喘，在海拔3000多米的装配现场他已明显呼吸困难，仍然亲力亲为察看场地、督促工作进展。1964年10月16日，我国自主研发的第一枚原子弹在罗布泊成功爆炸。随后，毛泽东观看原子弹成功爆炸的影像时，不时询问赵尔陆一些专业性的问题，他都能即刻作出回答。毛泽东称赞道：“你现在也是内行了！”在核武器和导弹的研发相继取得重大进展后，赵尔陆又向周恩来提出：加速展开人造卫星的研制工作。还没等中央安排新的任务，赵尔陆就已经带领队员前往西南、西北地区进行实地考察。

忙碌的工作使赵尔陆的身体每况愈下。1967年2月2日上午，警卫员发现赵尔陆仍未出来吃早饭，随即进入其办公室后发现他低垂着头坐着，手中燃尽的香烟已将手指烧得焦黄，赵尔陆将军就这样默默地离开了。6月17日，赵尔陆逝世4个月后，我国第一颗氢弹在西北地区试爆成功。赵尔陆将军一生的贡献大多都在战争后方，为中国国防工业建设鞠躬尽瘁，直至生命最后一刻。



军事治理的法治遵循

□ 丁利强

全面加强军事治理是我们党治军理念和方式的一场深刻变革，是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的战略要求，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方面。法治是军事治理的基本方式，是强化军事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对全面加强军事治理具有保障和支撑作用。军事治理包含军队党的建设、军事力量运用、军事力量建设、军事管理等诸多领域，要想实现科学、良性、持续发展的态势，需要用好法治这个基本方式，加强军事治理同法治的有机结合，更好推进军事治理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

法治为军事治理提供了“规则”之治。军事治理，规则是基础。军事治理在行为方式上表现为通过规则体系来调节军事权力运行、规范军事权威贯通与保障军事管理效能实现。完善的军事政策制度体系不仅为各方参与军事治理提供配合协同的依据，而且为全面加强军事治理实践提供了实现路径。军事治理秉承规则开始、依据规则迈进、践行规则要义，核心在于将党的军事政策制度优势转化为打赢未来战争的制胜胜势。首先，军事

法治规则体系为军事治理提供了系统规范，对于确保军事治理始终处于法治轨道，时刻约束军事治理实践在规则框架下运行具有重要作用。其次，军事法治展开环节为军事治理的组织模式、运行安排和作用机理提供了法治保障，对于推进以效能为核心的军事管理革命具有支撑作用。最后，军事法治突出依法治理，对于引领军事治理进程与固化相关治理成果具有重要意义。通过军事法治为军事治理提供明确目标，设计详细路径，对涉及的利益矛盾做出明确区分界定，既可以确保军事治理的权威性和有效性，推动军事治理措施落实见效，又可以化解治理风险，防止军事治理偏离我军建军治军的特点规律和实践要求，出现变形走样、反复折腾。

法治为军事治理提供了“致效”之治。军事治理，效能是核心。军事治理最基本的实践模式与样态是探索以效能为核心的军事管理革命。军事治理的实践动因是在我军体量结构复杂、资源投入巨大、发展任务紧迫的大背景下，如何有效整合军事资源、强化军事战略规划、增益军事活动效

能，优化统筹推进部队战建备一体化发展体系。一方面，法治保障公权力有序运行、私权利行止有序。军事治理经由法治形塑可以尽快形成标准化、规范化的高质量发展格局，持续助推军事治理按下快进键、驶入快车道。另一方面，军事法治是一种基于国防军事利益、部队群体福祉的最优现实选择。军事治理通过法治的助力，可以有力汇聚官兵群体，激发军事管理革命的创新力、驱动力。

法治为军事治理提供了“理性”之治。军事治理，人员是关键。军事治理说到底还是一种主要存在于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军事活动。广大官兵是军队建设的主体，也是军事治理的组织者、参与者、受益者。法治具有持之有据、行之有效和践之有信的理论逻辑与实践特质。一方面，“良法”既是军事治理体系必需的制度安排，也是军事治理实践的必由遵循，在为新时代全面加强军事治理提供方法支撑的同时，也为军事管理向军事治理转型发挥了引领作用；另一方面，“善治”既是军事治理体系终将实现的目标结果，也是军事治理实践必

然的目标期许，为新时代全面加强军事治理提供了目标指引。

法治为军事治理提供了“文明”之治。军事治理，文明是基底。军事治理是社会治理的重要组成，法治作为人类文明社会的一种构成要素，为包括军事治理在内的社会治理活动提供了法律支配的力量。首先，法治的逻辑意味着法律与权力、法律与自由、法律与权利的关系得到合理塑造，这为军事管理向军事治理迈进提供了法治文明的助推。其次，法治的形式、实体价值追求等文明承载为军事管理向军事治理的全面转型提供了实现路径。最后，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法治者，治之极轨也。法治是一支现代化军队的鲜明特征，符合军事治理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时代追寻。

